

## 109 「共響教師節」敬師徵件辦法

### 主辦單位

教育部

### 承辦單位

社團法人台灣家長教育聯盟

### 協辦單位

好奇心創意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徵選主題

#### 創意徵選 —— 《國小組》《國中組》

主題：

本次徵選主題 - 『我們共同的記憶』，透過卡片設計表達你與老師之間的情誼。

學生們總會不斷面臨每個求學階段的結束，從幼稚園、國小、國中，高中到大學甚至研究所，一路上不斷與許多老師相遇、相伴。

畢業在即，回憶起師長們的諄諄教誨，都是滿滿關愛。把握驪歌響起前，讓我們描繪出與老師的共同回憶，傳達心中的感謝，讓這份情意共同迴響在師生之間。

#### 競技徵選 —— 《高中職五專組》

主題：

不同世代，特別的「你」，召喚特別的「老師」。

本次徵選主題為「老師」，你認為老師是什麼之創意視覺設計。

### 徵件方式

徵件時間：2020/06/01 - 2020/07/17

區分為國小組、國中組及高中職五專組（民國 108 學年度下學期就讀之學生），每人僅限投稿一次作品。

報名及投稿繳件方式皆以官網進行，請至活動官網 [teachersday.tw](http://teachersday.tw)。

## 徵件類別

### 創意徵選 —— 《國小組》、《國中組》

- 一、設計規格請以活動官網 [teachersday.tw](http://teachersday.tw) 提供之尺寸，B5 (寬約 25cm\*高約 18cm) 創作 (直橫式不限)，內容需符合主題，不限任何創作形式 (攝影、繪畫、電腦繪圖等) 皆可。
- 二、參加作品需清晰掃描上傳 JPG 檔案，解析度必須 300dpi 以上，每件作品檔案限定在 10 MB 以內，不得以翻拍方式提供。
- 三、參加作品需敘述及說明作品理念，字數限制為 50-300 字元。

### 競技徵選 —— 《高中職五專組》

- 一、設計規格請以活動官網 [teachersday.tw](http://teachersday.tw) 提供之尺寸，A3 海報創作 (直橫式不限)，內容需符合主題，不限任何創作形式 (攝影、繪畫、電腦繪圖等) 皆可。
- 二、參加作品可單一或以系列稿呈現，系列作品最多 3 張，需清晰掃描上傳 JPG 檔案，解析度必須 300dpi 以上，每件作品檔案限定在 10 MB 以內，不得以翻拍方式提供。
- 三、參加作品需敘述及說明作品理念，字數限制為 50-300 字元。

## 評選方式

### 創意徵選 —— 《國小組》《國中組》

- 一、參賽作品經資格初審參賽文件符合及參賽作品內容含有敬師之意，始納入評選。
- 二、評選項目及標準：
  - (一) 網路人氣 (佔比 10%)：以網路投票的方式，最終獲得的票數占比總票數的比例為計算。
  - (二) 專業評審 (佔比 90%)：將有三位評審，業界專家、教師代表、家長代表組成。
    - 1、主題契合度 (40%)：作品與主題的符合度。
    - 2、創意 (30%)：具有創意的發想或是表述手法來傳遞主題概念。
    - 3、構圖及美感 (30%)：作品呈現色彩及線條等基本元素之比例運用。

## 競技徵選 —— 《高中職五專組》

一、參賽作品經資格初審參賽文件符合及參賽作品內容符合教育，始納入評選。

二、評選項目及標準：

(一) 專業評審 (佔比 100%)：將有三位設計專業評審團組成。

1、主題契合度 (40%)：作品與主題的符合度。

2、創意 (35%)：具有創意的發想或是表述手法來傳遞主題概念。

3、構圖及美感 (25%)：作品呈現色彩及線條等基本元素之比例運用。

### 評選流程

階段	時程	內容
報名	報名期間: 6 月 01 日至 7 月 17 日	參賽者於活動官網 <a href="http://teachersday.tw">teachersday.tw</a> 填寫報名表，並上傳參賽文件。
資格初審	審查期間: 7 月 18 日至 7 月 24 日	初審期間將進行參賽文件及檔案格式正確性審查 通過者：通知參賽者可進入比賽階段。 未通過者：通知參賽者得補件或修正(限一次)，並應於限期內重新上傳送審。
網路投票 評審評選	評選期間: 7 月 27 日至 8 月 16 日	網路投票將於活動官網 <a href="http://teachersday.tw">teachersday.tw</a> 公布 票數統計截止時間為 8 月 16 日 23:59。

公布	獲獎公布:  8 月 24 日	於活動官網 <a href="http://teachersday.tw">teachersday.tw</a> 中公布獲獎名單。
頒獎	頒獎:  9 月 27 日 ( 暫定 )	於 9 月 27 日當天 ( 暫定, 若有變異會另行通知 ) 由教育部公開頒發獎狀及獎品。

### 獎勵與表揚方式

- 一、評選結果將於 2020 年 8 月 24 日公布於活動官網，並於 2020 年 9 月 27 日 ( 暫定 ) 教師節典禮進行公開頒獎，及展示得獎作品。
- 二、得獎獎金領取方式統一為匯款，承辦單位將於 2020 年 08 月 31 日前，以電子專函發出相關通知，得獎者需於 2020 年 09 月 07 日前提供領獎所需各項文件，逾期視同放棄得獎權利。
- 三、執行單位將於收到領獎相關文件並核對無誤後 15 個工作天內匯出獎金，相關匯款手續費將從獎金中扣除。
- 四、若領獎金額為 1,001 元 ( 含 ) 以上者，未成年者領獎時需檢附「法定代理人同意書」，執行單位將填發扣 ( 免 ) 繳憑單予領獎人，領獎人於年度報稅時須計入個人所得合併申報。

### 創意徵選 —— 《國小組》《國中組》

國小組、國中組各別取三項，分別為最佳設計獎、最佳創意獎、最佳風格獎各 1 名頒發獎金及教育部獎狀：

國小組：「最佳設計獎」、「最佳創意獎」、「最佳風格獎」獎金三千元及獎狀。

國中組：「最佳設計獎」、「最佳創意獎」、「最佳風格獎」獎金五千元及獎

狀。

### 競技徵選 —— 《高中職五專組》

高中職五專組取三項，分別為金獎、銀獎、銅獎、網路人氣獎各 1 名頒發獎金/獎品及教育部獎狀：

「金獎」獎金一萬五千元及獎狀、「銀獎」獎金一萬元及獎狀、「銅獎」獎金五千元及獎狀、「網路人氣獎」獎品及獎狀。

### 參賽注意事項

- 一、 所有參賽作品之著作人格權歸屬創作者，惟主辦單位可運用相關創作元素於教師節活動及宣傳行銷用途，得獎確立之前創作人可保有完整著作權益。參賽者同意得獎作品之所有智慧財產權及版權（包括且不限於專有重製權、專有公開口述、播送、傳輸、展示、印製權、專有改作、散布、編輯權）作品繳交並得獎確立後，即歸由創作人及主辦單位教育部所共有，應有部分各二分之一，並同意創作人與教育部各得單獨行使前述所有之著作財產權，所有創作人均不得異議；得獎創作人同意對主辦單位教育部不行使著作人格權，教育部得不限地點、時間、次數、方式使用或授權第三人使用著作財產權「於非營利範圍」，均不另予通知或致酬。
- 二、 徵件作品應為原創，未曾公開發表且無仿冒或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情事；不得使用有侵權之嫌的圖像、文稿或音樂；禁止抄襲或複製他人作品；禁止涉及色情、暴力、毀謗、人身攻擊；禁止侵害他人隱私權或妨礙社會正當風俗及公共秩序；或違反中華民國相關法令規定等情事，並不得以性別、種族、階級、語言、思想、宗教、黨派等為理由而出現歧視情節。若有違反，除得獎者應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並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其已領取之獎金或獎品。
- 三、 網路投票期間，任何以不正當行為或利用電腦程式進行灌票，若經檢舉查證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- 四、 參賽者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，且所有註冊應為參賽者自發性行為，不可冒用或盜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以免觸法。一經查證有偽造或

冒名，「需自負法律責任」，主辦單位有權不經說明，逕行取消活動之一切資格，並採順位候補，不另通知。

五、 如有任何因電腦、網路等個人技術性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之事由，而使參賽者所寄出或登錄之資料有延遲、遺失、錯誤、無法辨識或毀損之情況，主辦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，參賽者亦不得因此異議。

六、 如遇參賽者基本資料填寫不完整及聯絡資料錯誤、作品規格與參賽資格不符，或檔案無法讀取等情形時，造成主辦單位無法通知及作業，一概以棄權論。

七、 主辦單位保留修訂本徵件辦法及給獎項目之權利。

### 聯絡資訊

活動官網：[teachersday.tw](http://teachersday.tw)

聯絡人：葉小姐

聯絡電話：02-2368-5900

電子信箱：[0928pm@tpea999.org.tw](mailto:0928pm@tpea999.org.tw)